附件2

关于网上资格初审和申诉事项的说明

| **审核事项** | **审核内容** | **审核结果** | **申诉处理** | **备注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身份证  （含电子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） | 1、填写的姓名与身份证是否一致，填写的身份证号码与身份证是否一致。  2、寸照是否清晰、大小是否符合要求，是否与身份证照片相符。  3、身份证扫描件是否上传了正反面、扫描件是否为原件。 | 1、两项均一致，身份证扫描件上传了正反面，寸照清晰、与身份证照片相符，审核通过。  2、有一项不一致，不通过。  3、寸照模糊不清或与身份证照片明显不符，不通过。  4、身份证扫描件只上传了一面，不通过。 | 1、填写的姓名与身份证不一致，填写的身份证号码与身份证不一致，审核不通过的，不予申诉，取消报考资格。  2、寸照模糊、大小不符合要求，或与身份证照片不相符的，可以申诉。  3、因身份证扫描件未上传完整的，可以申诉。 | 更改了姓名的考生，须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 |
| 毕业证 | 1、审核毕业证真伪（国外学历需上传教育部外国留学生学历认证报告）。  2、审核是否是应届毕业生。  3、审核专科毕业生是否是师范类专业或师范院校毕业生。  4、审核报名填写的学历信息与上传扫描件学历信息是否一致。 | 1、假毕业证，不通过。  2、非师范类专业和非师范院校毕业的专科毕业生，不通过。  3、证件模糊不清或与扫描件不符，不通过。  4、没有上传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，不通过。  5、没有上传毕业证扫描件，不通过。  6、报名填写的学历信息与上传扫描件学历信息不一致，不通过。 | 1、毕业证书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模糊清晰的或漏传，可以申诉。  2、非师范类专业和非师范院校毕业的专科毕业生，可以申诉。  3、假毕业证，不允许申诉，取消报考资格。  4、报名填写的学历信息与上传扫描件学历信息不一致，可以申诉。 | 更改了姓名的考生，须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 |
| 教师  资格证 | **1.已获得教师资格证者。**  ⑴教师资格证书的真伪。  ⑵教师资格证书上的基本信息是否与考生填报信息一致。  ⑶教师资格的学段和任教学科是否符合报考岗位要求。  **2.未获得教师资格证者。**  ⑴是否提交了公告上要求的证明材料。  ⑵相关证明材料是否在有效期。  ⑶相关证明材料上的基本信息是否与考生填报信息一致。  ⑷相关证明材料上的学段和任教学科是否符合报考岗位要求。  （5）属“受疫情影响”的《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(NTCE)成绩详情》的截图证明。 | 1.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、基本信息与报考信息一致、任教学科符合报考岗位要求，审核通过。  2.证书或相关材料模糊不清无法判断，审核不通过。  3.没有上传教师资格证书和有效证明材料之一的，审核不通过。  4.证书或相关材料上的学段和任教学科不符合报考岗位要求，审核不通过。  5.证书或相关材料有假，审核不通过。 | 审核结果中的1、4、5条审核不通过的，不予申诉；  2和3可重新上传材料后提出申诉。 | 更改了姓名或身份证号码的考生，须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 |